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6〕836 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关于计发“太极森林银行”2015 年投资收益 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根据“太极森林银行”协议约定，现将 2015 年投资收益支付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、本次收益的发放计算时间：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。

2、收益标准：以 2015 年度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5.6%（含税）计算。

收益标准的审批原则：如当年出现多次基准利率调整的情况，原则上按当年就高利率执行。

3、本次收益的发放工作由各单位工会初审造表，报资产

管理公司审核再报涪陵药厂财务部复核，经重庆太极香樟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审核后，授权集团工会分管领导陈（建国）总终审，最后由各单位工会负责领取发放。费用由重庆太极香樟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承担。

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6年7月15日印发

拟稿：杭琴

校核：于雁
